

法規名稱	中山醫學大學高齡健康創新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	最新修正日期	113/06/06
制定單位	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	頁碼/總頁數	第1頁/共1頁

## 中山醫學大學高齡健康創新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【修正後】

### 第一條 法源依據:

本細則依據「中山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訂定。

### 第二條 設立目標及宗旨:

因應未來高齡化發展之需要，整合高齡健康管理、科技應用、創業策略與行銷技巧，以培育具有前瞻性視野和創新能力的專業人才，本學程以提供高齡健康科技相關領域的課程學習為主要目標，促進學生對於老年人口健康需求的了解，並學習運用科技和創業知識來培養所需能力。

### 第三條 申請資格:

凡對於高齡健康科技創新創業跨域學習有興趣之本校學生者，皆可申請。

### 第四條 申請程序:

本學程每年5月及12月開放線上申請。學生須自學生資訊系統申請，經資格審核通過後，即可修讀本學程。

### 第五條 學程證明申請:

修畢並通過本學程規定之課程，學生須自本校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網頁下載「學程證明申請書」，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，交至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辦公室審核。審核通過者，簽請教務長、校長同意後，製發「高齡健康創新跨域微學程證明書」。

### 第六條 課程規劃:

一、課程規劃至少六學分，包含核心、基礎及應用課程各二學分；應修科目至少有二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之科目。

二、跨域微學程認列之科目於下列情況不可重複認列：

(一)其他跨域微學程之科目。

(二)學生主系之科目(包含必修、選修、專業選修)及通識課程。

第七條 本細則如有其它未盡事宜，均依照本校學程設置辦法、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，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相關附件： 無

※修正記錄： 113年03月21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 
113年04月02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 
113年04月23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 
113年06月06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